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兴明先生通知，获悉朱兴明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及延期购回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朱兴明	是	4,175,000	4.82%	0.24%	2019-12-23	2020-12-2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朱兴明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6,225,000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关于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7）。

2020年12月22日，朱兴明先生将上述已质押的6,225,000股股份中的4,175,000股解除质押，剩余2,050,000股股份办理延期购回业务，并已于2020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延期购回手续。

二、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延期购回 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是否 为限 售股	是否为 补充质 押	质押 开始日期	原质押 到期日	延期后 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 用途
朱 兴 明	是	2,050,000	2.37%	0.12%	是	否	2019-12-23	2020-12-23	2021-12-2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三、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兴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6,584,66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5.03%，上述解除质押及延期购回业务办理后，其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为16,290,000股，占其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8.81%，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兴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汇川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96,731,60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3.07%，其中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为49,290,000股，占合计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2.42%，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87%。分项列示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 数量(股)	占合计 所持股份 比例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 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	占未质押 股份比例
汇川 投资	310,146,935	18.03%	33,000,000	8.32%	1.92%	0	0	0	0
朱兴 明	86,584,667	5.03%	16,290,000	4.11%	0.95%	16,290,000	100%	53,132,225	75.59%
合计	396,731,602	23.07%	49,290,000	12.42%	2.87%	16,290,000	100%	53,132,225	75.59%

注：上表中“持股比例”单项数加总与合计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所致。

四、备查文件

- 1、董监高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3、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 4、股份延期购回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